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2027年施政重點

齊心落實發展規劃 協力共建美好未來

2027年，特區政府將團結社會各界全面貫徹落實二十屆五中全會精神和中央決策部署，強化使命擔當，深化改革創新，全面推進落實“三五”規劃，以市民福祉為中心，提升精細化治理水平，激發全社會發展活力，增強高質量發展動力，加快經濟適度多元發展及橫琴合作區建設，更好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推動具澳門特色“一國兩制”實踐開創高質量發展新局面。

增強應對內外風險挑戰的能力 建設可持續發展的澳門特區

- 加強維護國家安全的制度機制和執法能力建設
- 建設更高水平安全城市，護航高質量發展
- 着力推動愛國愛澳力量發展壯大
- 堅持和完善行政主導，全面推進公共行政改革
  - 充分發揮行政主導體制優勢。
  - 開展第二階段職能架構完善工作。
  - 持續加強部門績效管理。
  - 優化員額管控，善用政府人力資源。
  - 加強公務人員梯隊建設。
  - 完成重大電子政務平台升級。
  - 加強廉政審計監督工作。
- 加快澳門特區法律體系更新
  - 加強對重大立法項目的統籌協調。
  - 加快推進重要法典修訂工作。
  - 深化區際國際法律合作。
- 持續加強基層精細化治理
  - 更好發揮社團在社區治理中的協同作用。
  - 提升對居民意見建議的回應質效。





提升多元產業競爭力 建設充滿活力的澳門特區

- 構建多元產業發展新格局
  - 推進“一中心”建設。
  - 推動中醫藥大健康產業發展。
  - 積極培育特色金融業發展。
  - 發展適合澳門的高新技術產業。
  - 推動會展商貿業提質發展。
  - 推動文化及體育產業持續發展。
  - 支持傳統產業升級。
- 優化營商環境，支持企業發展
  - 落實惠企措施。
  - 激活社區經濟發展動能。
  - 打造具競爭力的營商環境。
  - 支持中小企業提升競爭力。
- 橫琴合作區建設助力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
  - 推動完善“四共”體制機制。
  - 善用立法資源，推進“軟聯通”。
  - 推進標誌性工程，擴展“硬聯通”。
  - 發揮多元優勢，賦能產業聯動。
  - 優化公共服務，促進民心相融。
- 打造國際高端人才集聚高地
  - 修改人才引進法律制度。
  - 深化區域及國際人才合作。
  - 緊扣產業需求調整學科佈局。
  - 重點培養中葡、文化、理工及醫藥人才。
  - 加快培育本地實用技能人才。





落實發展規劃	促進適度多元
持續優化民生	提升治理效能
增強發展韌性	維護社會穩定

以市民福祉為中心 建設市民安居樂業的澳門特區

- 檢視及優化就業支援措施
- 完善雙層式社保制度
- 加速推進都市更新和城市基礎設施建設
  - 構建都市更新優先發展區規劃體系。
  - 開展老舊樓宇普查與修繕。
  - 選取街區實施美化試點。
  - 盤活未發展國有土地。
- 持續關顧弱勢社群
- 積極應對少子化和人口老齡化
- 整體提升醫療衛生服務水平
- 優化房屋政策，完善居住配套
- 強化科技賦能，築牢教育根基
- 全方位支持青年成長進步
- 增強澳門文化軟實力
- 推動大眾與競技體育協同發展
- 積極推進環保工作
- 加強城市精細化管理
- 推進美麗城市建設



發揮內聯外通優勢 建設更好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的澳門特區

- 高質量參與建設大灣區、共建“一帶一路”
- 深化與內地省市合作
- 促進中葡平台高質量建設
- 加快推進“一基地”建設

2027年主要惠民措施

全澳居民

非強制央積金個人帳戶
- 一次性啟動金10,000澳門元（合資格居民）
- 額外注入7,000澳門元（合資格居民）

現金分享計劃
- 10,000澳門元（合資格永久性居民）
- 6,000澳門元（合資格非永久性居民）

醫療券（即醫療補貼計劃）
700澳門元（永久性居民）

本澳居民參加內地基本醫療保險制度津貼計劃 新調整
向合資格的澳門居民提供津貼，補貼其個人繳納的費用，金額上限為1,000澳門元。範圍擴展至內地所有省、自治區及直轄市

出生津貼 新調整
調升至8,000澳門元
（合資格父母雙方可同時申請）

結婚津貼
4,000澳門元（合資格配偶雙方可同時申請）

失業津貼
210澳門元/日（合資格居民）

疾病津貼
- 非住院180澳門元/日（合資格居民）
- 住院240澳門元/日（合資格居民）

喪葬津貼
5,200澳門元（合資格居民）

2026至2029年度持續進修發展計劃
上限6,000澳門元（合資格居民）

住宅單位電費補貼
200澳門元/月（每一居住用途單位）

恆常性水費補貼
補貼家居用戶及一般非家居用戶的水費（階梯式補貼，以鼓勵節約用水）

車資優惠
持有獲交通事務局核准的儲值卡、學生卡、長者卡、殘疾卡及獲核准的電子方式支付車資的乘客可獲相應優惠

所有不動產的房屋稅
扣減首3,500澳門元稅款（澳門居民）

豁免不動產移轉印花稅
購買居住單位首600萬澳門元（合資格居民）

鼓勵不動產租賃市場增加供應
出租房屋稅稅率調低至8%，非出租房屋稅稅率維持6%

長者

敬老金
10,000澳門元/年

養老金
全額3,900澳門元/月（每年13個月）

鼓勵長者就業
65歲以上長者僱員職業稅免稅額198,000澳門元

政府長者公寓使用費 新調整
使用費的折扣由八折優惠至七五折

新增措施
- 增加一間長者照顧者支援服務中心
- 增加一支長者社區外展服務隊伍
- 推出適老化設備資助計劃。獨居或兩老家庭長者在計劃執行期內，可獲最多3,000澳門元，購置以家居安全及防護為核心的基礎適老化設備

弱勢家庭

最低維生指數
4,350澳門元/1人家團

經濟援助金
- 發放每年13個月援助金
- 向受助家團額外發放1個月全額援助金（1至8人家團金額由4,350澳門元/月至20,270澳門元/月）

三類弱勢家庭特別補助
- 學習活動補助 400澳門元/月至900澳門元/月
- 護理補助 1,200澳門元/月至1,440澳門元/月
- 殘疾補助 900澳門元/月至1,200澳門元/月

“社會融和計劃”發放特別生活津貼
一年兩期，每期1至8人家團金額為2,900澳門元至11,200澳門元不等，入息上限為最低維生指數1.8倍之三類弱勢家庭（單親、殘疾及長期病患者家庭）

短期食物補助計劃
最長10個星期，入息上限為最低維生指數1.8倍

社屋租戶
不超出收入上限的租戶獲豁免每月租金上限2,000澳門元

積極人生服務計劃
如受援助人士再就業，在計算經濟援助金的家團收入時，可獲豁免計算收入金額最高至6,530澳門元/月，豁免期最長達18個月

社區就業輔助計劃
計劃的參加者按工作條件最高可獲發2,000澳門元/月津貼

適育家庭

育兒津貼計劃 新調整
向澳門永久性居民中3歲以下嬰幼兒發放為期1至3年的津貼，每年18,000澳門元

引入階梯式措施	
首名嬰兒津貼金額	每年18,000澳門元
第二名嬰兒津貼金額	每年27,000澳門元
第三名嬰兒津貼金額	每年36,000澳門元

加大對托兒家庭的支持 新調整
- 拓展免費範圍（免除基本月費）
  - 3孩或以上家庭適托幼兒
  - 對特定家庭豁免經濟審查（融合生及特教生家庭為受惠對象）
- 提供2歲幼兒托費補助
  - 1孩家庭每月500澳門元
  - 2孩家庭每月800澳門元

殘疾人士

殘疾津貼
- 10,000澳門元/年（普通）
- 20,000澳門元/年（特別）

殘疾金
3,900澳門元/月（每年13個月）

聘用殘疾人士的僱主
可按每名殘疾僱員獲最高5,000澳門元的所得補充稅或職業稅稅款扣減

殘疾僱員工作收入補貼計劃
補貼至最低工資水平

鼓勵就業
符合條件的殘疾僱員職業稅免稅額198,000澳門元

照顧者津貼 新調整
2,400澳門元/月
擴大適用對象範圍：增加被評為重度或極重度精神殘疾（失智症），且自理能力缺損（ADL）程度達中度或以上者

支持殘疾人士購置輔具及特殊家居設備資助計劃
符合經濟條件資格的殘疾人士在三年內可最多申請30,000澳門元購置輔具或特殊家居設備的資助

學校

免費教育津貼基本金額（2026/2027學年實施）
- 幼兒教育 1,095,700澳門元/班
- 小學教育 1,193,900澳門元/班
- 初中教育 1,438,700澳門元/班
- 高中教育 1,631,800澳門元/班

免費教育津貼附加金額（2026/2027學年實施）
- 幼兒教育 77,500澳門元/班至232,500澳門元/班
- 小學教育 88,300澳門元/班至264,900澳門元/班
- 中學教育 90,300澳門元/班至361,200澳門元/班

學費津貼（2026/2027學年實施）
- 幼兒教育 21,350澳門元/人
- 小學教育 23,560澳門元/人
- 中學教育 25,940澳門元/人

回歸教育津貼（2026/2027學年實施）
- 小學教育 926,600澳門元/班
- 初中教育 1,106,000澳門元/班
- 高中教育 1,246,900澳門元/班

教育基金“學校發展資助計劃”特別項目“優化班師比或師生比資助”（非免費教育學校）（2026/2027學年實施）
- 幼兒教育 77,500澳門元/班至232,500澳門元/班
- 正規小學教育 88,300澳門元/班至264,900澳門元/班
- 正規中學教育 90,300澳門元/班至361,200澳門元/班
- 回歸小學教育 88,300澳門元/班至264,900澳門元/班
- 回歸中學教育 90,300澳門元/班至270,900澳門元/班

學生

非高等教育的書簿津貼
- 中學教育 3,550澳門元/學年
- 小學教育 3,000澳門元/學年
- 幼兒教育 2,400澳門元/學年

家庭經濟困難學生的學費援助、膳食津貼及學習用品津貼

學費援助
- 高中教育 上限9,000澳門元/學年
- 初中教育 上限6,000澳門元/學年
- 小學及幼兒教育 上限4,000澳門元/學年

膳食津貼
中、小學及幼兒教育
3,950澳門元/學年

學習用品津貼
- 中學教育 3,350澳門元/學年
- 小學及幼兒教育 2,600澳門元/學年

廣東省學校就讀學生學費津貼及學習用品津貼

學費津貼
- 小學教育、初中教育、全日制普通高中教育及全日制中等職業學校高中教育階段 上限6,000澳門元/學年
- 學前教育 上限8,000澳門元/學年

學習用品津貼
- 初中教育、全日制普通高中教育及全日制中等職業學校高中教育階段 1,700澳門元/學年
- 小學教育 1,450澳門元/學年
- 學前教育 1,150澳門元/學年

大專學生學習用品津貼
3,300澳門元（合資格居民）

大專生內地實習計劃
為完成實習計劃的澳門學生提供5,000澳門元津貼

教學人員

專業發展津貼
2026/2027學校年度金額由3,100澳門元/月至11,790澳門元/月（合資格教學人員）

直接津貼
2026/2027學校年度金額由3,100澳門元/月至6,550澳門元/月（合資格教學人員）

僱員

職業稅扣減及退稅
減收30%職業稅，一般僱員免稅額144,000澳門元；向繳納職業稅的澳門居民退還2025年度已繳納稅額的60%，退稅金額上限14,000澳門元

澳門青年大灣區職業之路資助計劃
持續支持澳門青年到大灣區就業，對前往大灣區內地9市及橫琴合作區內指定企業就業的高校畢業青年（35歲或以下）於其就業期間提供每月5,000澳門元資助，資助期最長18個月

工商業者及相關人士

稅務優惠
- 所得補充稅每年的計稅依據豁免額維持600,000澳門元
- 繼續免收所有營業稅、小販准照費、街市攤檔租金、鮮活食品及植物檢疫費、人壽和非人壽保險印花稅及銀行手續印花稅、拍賣活動印花稅
- 豁免廣告及宣傳品相關印花稅，以及餐廳旅遊稅
- 豁免符合條件的表演、展覽或娛樂項目的入場券及觀眾票的印花稅
- 豁免從在本澳發行的債券所取得的利息及收益的所得補充稅，以及涉及有關債券的發行、買賣或有償讓與行為的印花稅
- 豁免本澳企業從葡語國家取得或產生收益的所得補充稅
- 企業“合資格研發開支”獲額外所得補充稅計稅依據的扣減額度
- 在本澳設立的合資格企業財資中心適用5%的所得補充稅優惠稅率
- 在本澳設立的合資格投資基金管理公司、特定投資基金業務以及投資基金所得收益，適用相應的稅務優惠

產假報酬補貼制度 新調整
合資格僱主依法向出現分娩等情況的本地僱員支付產假報酬後，可申領最高相等於僱員20日基本報酬的補貼

施政報告文本 | 施政報告圖文包 | 施政報告宣傳片 | 施政報告小冊子 | 施政報告專題網站 | 2027年澳門特區預算一覽表

各領域施政重點

行政法務

行政法務範疇將以“提升依法治理效能”作為核心任務，按行政長官的指示要求和特區政府總體施政部署，持續統籌深化公共行政改革，在堅持和完善行政主導體制基礎上，強化行政立法良性互動，秉持“以民為本”理念，提升政務和市政服務品質，穩步推進橫琴合作區規則銜接、機制對接，在主動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中助力澳門更好發展。

規劃落實
- 提升政府治理效能，促法律體系現代化。
- 深化規則機制對接，完善市政基礎建設。

行政主導
- 堅持高層統籌領導，加強行政立法協作。
- 創設渠道政民互動，築牢基層治理根基。

行政改革
- 續推職能架構重整，改革制度善用人資。
- 重視專業梯隊培養，關懷人員身心健康。

法治建設
- 深化立法統籌機制，有序推進法典修訂。
- 加強區際法律聯動，提升司法實務能力。

市政服務
- 整治市容宜居惠民，拓展社區活動空間。
- 量身訂製優化街市，科學監察食品安全。

澳琴融合
- 助力澳琴一體發展，擴展跨境電子政務。
- 打造澳琴優質生活，協同參與橫琴建設。

科技簡政
- 升級政務電子平台，賦能增效便民利商。
- 推進電子政務基建，擴大免簽便利出行。

社區聚力
- 拓展普法宣傳網絡，積極推廣公民教育。
- 廣泛凝聚社會共識，營造良好法治氛圍。



政務、法制和市政持續革新，致力便民、利商、促融、善政。

經濟財政

緊扣國家“十五五”規劃部署，以更新思維、更好方式、更大力度，紮實推進“三五”規劃目標任務落地見效，致力構建多元產業發展新格局，着力優化營商環境，切實保障居民就業權益，高質量推進合作區建設，更積極主動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

全力對接國家“十五五”規劃，推進落實“三五”規劃

構建多元產業發展新格局，提升特區經濟韌性
- 打造具競爭力的營商環境，提升招商引資效能。
- 提升綜合旅遊休閒業優勢，加強對外宣傳推廣。
- 強化中醫藥科研創新能力，助力拓展國際市場。
- 積極培育特色金融新業態，完善數字貨幣生態。
- 優化科技產業的發展環境，支持傳統產業升級。
- 推動會展商貿業提質發展，發揮產業帶動效應。
- 持續完善及發佈統計指標，不斷優化統計工作。

支持居民和企業協同發展，共享經濟發展成果
- 為社會發展提供財政保障，確保公共財政穩健。
- 支持中小企業提升競爭力，推動社區經濟發展。
- 檢視及優化就業支援措施，促進居民職涯發展。
- 提升民生必需品保障能力，依法保障消費權益。

全面推進澳琴一體化發展，協同落實階段目標
- 提速推進重點項目新佈局，促進澳琴協同發展。
- 推進澳琴產業高質量融合，提升產業集聚效應。
- 落實澳琴聯合招商新模式，支持澳資企業發展。
- 高標準完善民生保障服務，營造宜居宜業環境。
- 提升合作區基礎設施水平，便利居民生活出行。
- 推動規則機制進一步銜接，提升管理機構效能。

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對接國家發展戰略
- 積極主動參與大灣區建設，深化與內地的合作。
- 拓展中葡西平台功能內涵，擴大國際合作網絡。



緊扣“澳門＋橫琴”新定位，促進澳琴一體化發展。

保安

2027年是全面落實澳門特區“三五”規劃的關鍵之年。保安範疇將堅定不移貫徹“總體國家安全觀”，堅持統籌發展和安全。我們將以底線思維防範化解風險，並以科技賦能推動公共安全治理轉型。保安範疇全體人員將堅決扛起維護國家安全和社會穩定的政治責任，為特區長治久安保駕護航。

以總體國安為基石，築牢主動防禦安全屏障
- 推進《全民國家安全教育總體規劃（2027-2032）》編製。
- 完成反洗錢及反恐法律制度配套立法。
- 推動更新網安法律及相關技術規範，開展“清網”行動。
- 持續推進維護國家安全風險監測預警指標體系有序運作。
- 完成第四輪清洗黑錢及恐怖融資風險評估。

以城市韌性為核心，促進民防應急協同連動
- 全面檢視《澳門特別行政區防災減災十年規劃（2019-2028年）》成效。
- 修訂《民防總計劃》及各項專項應急預案。
- 參與“聯城-2027”應急救援聯合演練。
- 試點開展“消防平安網”專項協作計劃。

以科技賦能為導向，全面提升警務執法效能
- 完成“天眼”第六階段及新城A區建設工作。
- 推進智能關檢與海域監察，並善用無人駕駛設備執法。
- 升級反詐程式及多元優化反詐技術。
- 構建人工智能電子取證輔助系統。

以澳琴一體為定位，打造區域聯通融合生態
- 落實澳大橫琴口岸附屬通道新型智能化口岸建設。
- 推進橫琴口岸車道“人臉＋虹膜”非接觸式識別智能化升級。
- 配合建設澳門國際機場橫琴前置貨站及查驗場地。
- 拓展三大合作查驗口岸自助通道身份證“一證通行”。

以制度建設為標竿，鍛造廉潔專業現代警隊
- 全面普及中式隊列步操。
- 完善內外監督機制及廉潔建設。
- 加快人員招聘補缺人手。
- 推進保安高校職能及架構重整的工作。

以社會融合為目標，完善包容多元支持網絡
- 在“一戶通”、“商社通”推出便民服務。
- 擴展“視像探訪在囚人”的服務對象。
- 加強向外籍社群傳遞涉及民防、治安等安全資訊。
- 強化弱勢群體服務保障及優化無障礙通關配套。



保安範疇全方位築牢安全屏障，護航特區高質量發展。

社會文化

堅定落實國家“十五五”規劃和澳門“三五”規劃要求，聚焦提升居民福祉，深耕醫療衛生和文化體育建設，統籌教育科技人才一體化發展，推動民生及相關服務再上新台階。

有效落實“三五”規劃
- 推進澳琴國際教育（大學）城二期工程和澳門國博文化館一期展覽館建設。
- 從醫藥、教育、社工、社保及文體各領域，推進澳琴融合發展。
- 辦好文明互鑒國際論壇，擴大“一基地”影響，更好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

積極增進社會民生福祉
- 優化育兒津貼及出生津貼，擴大免費托兒服務，積極應對“少子化”。
- 推出適老化設備資助計劃，強化照顧者支援服務，擴大照顧者津貼範圍，加大跨境養老扶持力度。
- 推出第四期“社會企業資助計劃”，並完善雙層式社會保障制度。

全面促進教育科技人才一體化發展
- 普及智慧教育，推出青年國際視野引領計劃，增設“青新驛站”，構建青年幸福成長環境。
- 設立澳門高校科技創新發展聯盟，釋放科技發展效能。
- 修訂人才引進法律制度，紮實推進人才高地建設。

大力提升醫療衛生服務水平
- 貫徹“健康優先”戰略，建設健康澳門。
- 提升疑難重症與專科治療能力，優化居民就醫體驗。
- 設立乳癌篩查中心，提升癌症篩查力度。

協同推進文體融合發展
- 打造非遺文化節，推廣歷史探遊路線，啟動“澳門數字博物館”建設，彰顯文化厚度。
- 發展新大眾文藝，加強文藝人才培養，涵養本澳文化溫度。
- 統籌舉辦文化節慶、文體盛事，提升澳門文體IP影響力。



澳琴國際教育（大學）城開展第一期辦學。

運輸工務

運輸工務範疇將緊扣國家“十五五”規劃及澳門“三五”規劃，堅持以市民為中心，加快推動都市更新，着力建設宜居城市，積極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

加快推動都市更新
- 加快推動都更，構建規劃體系。
- 強化維修支援，改善居住環境。
- 試點街區美化，重塑舊區風貌。
- 深化城市規劃，佈局發展空間。

建設宜居和諧城市
- 盤活土地資源，完善公共設施。
- 加快社屋上樓，優化居住配套。
- 推動經屋流轉，滿足居住需求。
- 優化公共空間，提升生活品質。
- 建設政府設施，保障公共服務。
- 科學建設城市，提升管治效能。

完善城市交通系統
- 加強統籌協調，完善交通規劃。
- 加快輕軌建設，滿足出行需求。
- 完善路網佈局，便利公眾出行。
- 優化公交服務，提升服務品質。
- 完善停車服務，優化出行體驗。
- 推進海空航運，融入國家發展。

構建低碳綠色城市
- 推進環保規劃，引領低碳發展。
- 綜合防治污染，構建綠色城市。
- 推動廢物減量，助建無廢城市。
- 完善污水處理，拓再生水利用。
- 加強海域管理，保護海洋資源。

築牢城市安全韌性
- 加強能源保障，完善供應系統。
- 推進供水建設，深化智慧水務。
- 電信新法落地，助力數字建設。
- 精細氣象預報，助力防災部署。
- 健全防洪系統，築牢城市韌性。
- 落實應急預案，保障設施安全。

融入服務國家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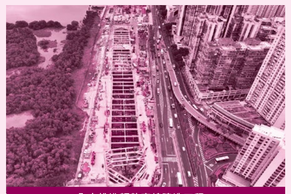

全力推進輕軌東線建造工程。

廉政公署

2027年，廉政公署會把握好國家反腐方針的深刻內涵，以全局的視野創新思路與舉措，進一步將國家“十五五”規劃及特區“三五”規劃主要精神在操作層面落地見效，致力夯實澳門的廉潔根基。

築造平台，涵養新風
- 推進“廉潔管理計劃——納新傳承”的通報預防工作。
- 透過“廉潔事務協調員”帶動公營領域廉潔文化構建及人員培訓。

嚴查貪腐，聯動協查
- 嚴查各類阻礙經濟與社會發展的違紀違法行為，加強跨境肅貪合作。
- 探索新反貪路徑，強化主動偵查和精準預判工作機制，前移反腐關口。

優化治理，堵漏固本
- 開展研究審查以完善部門運作，並派員實地視察以提升督導成效。
- 研究新“回頭看”模式，以監督部門落實改善措施的成效。

多元宣教，根植社會
- 持續為青年發展創設條件，逐步構建廉政青年的成長階梯。
- 利用社區網絡弘揚廉潔文化，拓展私營雙軌培訓，推進親職誠信教育。

數智聯動，創新倡廉
- 整合調查資源，優化案件處理，善用科技提升反腐成效。
- 開展科技倡廉活動或項目，釋放數智助廉效能。

攜手協作，拓展視野
- 加強區域互動，推進跨境協作，拓展國際合作渠道，借鑒外地經驗深化本地廉政建設。
- 推動與內地及香港建立長遠的培訓機制，培養具有國家情懷、國際視野與本地實踐能力兼備的廉政隊伍。

審計署

審計署關注澳門特區更好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的重大部署，着眼特區“三五”規劃對接國家“十五五”規劃開局起步的關鍵節點，動態把握大局發展方向和重大民生議題，積極賦能公共行政改革，深化與其他監督機制貫通協同，務求以有力有效的審計監督，合力推動澳門經濟社會高質量可持續發展。

深化質效、堵塞漏洞
- 深化推動源頭治理，打破“事後糾錯”的傳統思維，以提前介入的方式，主動識別公共管理中的潛在風險點，作出風險提示及整改跟蹤，協同其他監督機制推動公共部門及機構的管理和運作不斷完善。

跳出帳目、宏觀監督
- 從過去相對集中查找公共財務帳目錯漏的工作，延伸至將審計資源重點集中於高風險領域項目，尤其關注制度障礙、機制缺陷及管理漏洞的問題，協助判斷財務數據背後的真實風險，作出風險提示及完善建議。

動態追蹤、標本兼治
- 以“靶向糾治”為核心，加強審計監督的實效性，防止形式主義、敷衍整改、問題反彈等不利糾治的情況。堅持對過往的審計發現開展“回頭看”工作，督促整改落實到位。

審計賦能、協力改革
- 配合公共行政改革領導小組的部署，按序開展對各部門重組方案提供審計意見的工作，並藉各部門重組的契機，從成本效益角度全面檢視人員配置的合理性，推動提升部門運作效率及資源運用效益。